

太平洋证券金添利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

第十三次分红公告

太平洋证券金添利 2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（以下简称“本集合计划”）于 2018 年 10 月 26 日成立。根据法律法规规定以及本集合计划合同约定，管理人拟对本集合计划进行第十三次分红。本次分红方案如下：

一、 收益分配对象

截至权益登记日本集合计划登记在册的全体委托人。

二、 收益分配原则

管理人将按照本集合计划合同中约定的收益分配原则进行分红。

三、 收益分配金额

本次收益分配基准日为 2023 年 2 月 15 日，将该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可供分配利润中的 10,000,000.00 元作为本次分红总金额。管理人将按照本集合计划合同的约定，收取超额收益的 60% 作为管理人业绩报酬，并在本次收益分配金额中扣除。

四、 收益分配时间

- 1、 权益登记日（收益分配日）：2023 年 2 月 21 日。
- 2、 除权除息日：2023 年 2 月 21 日。
- 3、 现金红利发放日：2023 年 2 月 23 日。

五、 收益分配方式

本集合计划采用现金分红方式或者红利再投方式。对于选择现金分红的，管理人将于 2023 年 2 月 23 日指令托管人将扣除业绩报酬后的分红款划给代销机构，再由代销机构划给各委托人；对于选择红利再投的，管理人将扣除业绩报酬的分红款于 2023 年 2 月 22 日按照本集合计划除权除息日的单位净值转成份额。

六、 咨询方式

请咨询客服电话 95397。

特此公告。

